

# 连云港晟宇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职工债权公示

江苏省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10月11日，裁定受理连云港晟宇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宇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案号：（2025）苏0791破申53号，并于2025年10月13日作出（2025）苏0791破53号决定书，指定北京市盈科（连云港）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

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八条之规定，现将第二批职工债权初步审核结果予以公示，具体见附件。

若对本公示的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在公示之日起五日内向管理人提出书面异议并附上相关证据材料或在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未向管理人提出书面异议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视为对管理人公示的债权金额无异议。

特此公示。

连云港晟宇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6年3月25日



附：

1. 连云港晟宇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职工债权公示清单
2. 管理人联系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17号科创城1号楼21层，北京市盈科（连云港）律师事务所，联系人：万淼  
18000162073